

证券代码：600169

证券简称：太原重工

公告编号：2019-030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12 月 24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 53 号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6,698,6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9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副董事长张志德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长王创民先生、独立董事常南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896,684,838	100.00	13,800	0.00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5,617,113	99.96	13,800	0.04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的所有决议均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山西德为律师事务所

律师：管晋宏、徐德峰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山西德为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议案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5 日